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6月2日以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了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临时会议)的通知,于2017年6月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6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6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将会议审议通过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情请见 2017 年 6 月 9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2017-28 号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九日